



MAJOR
HOLDINGS LIMITED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wine bottle and a glass, both decorated with green vine and grape motifs. The bottle is on the left, and the glass is in the center. The background is composed of various shades of green and yellow, with large, overlapping circular shapes in shades of green and yellow, creating a vibrant, organic feel.

中期 報告 2017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廣東道5號
海港城
海洋中心
822室

公司網址

<http://www.majorcellar.com>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主席)
梁子健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公司秘書

沈志強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

合規主任

張詠純女士

授權代表

張俊濤先生
梁子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兆麒先生(主席)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季華先生(主席)
黃兆麒先生
魏海鷹先生

提名委員會

魏海鷹先生(主席)
黃兆麒先生
余季華先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
35樓

香港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

股份代號

1389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約為2.5百萬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約2.9%；
- 按照2,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10港仙；及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美捷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87,995	97,673
銷售成本		(70,236)	(78,556)
毛利		17,759	19,117
其他收入		785	1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2)	(308)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7,067)	(7,435)
行政開支		(7,807)	(7,749)
融資成本	4	(445)	(276)
除稅前溢利		3,153	3,368
所得稅開支	5	(671)	(9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6	2,482	2,411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0.10	0.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3,738	13,951
無形資產		463	463
租金按金	10	1,271	1,317
		15,472	15,731
流動資產			
存貨		78,951	76,59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22,093	26,866
應收股東款項		861	311
可收回稅項		1,939	2,149
已抵押銀行存款		6,512	6,5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95	11,584
		115,651	124,0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1	10,605	12,848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1,786	1,744
銀行借款	12	12,505	20,959
		24,896	35,551
流動資產淨值		90,755	88,4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227	104,190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資本	13	3,000	3,000
儲備		97,194	94,712
權益總額		100,194	97,712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5,128	6,034
遞延稅項負債		905	444
		6,033	6,478
		106,227	104,19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資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39,397	97,71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未經審核)	-	-	-	-	2,482	2,48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1,879	100,194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00	131,534	(104,902)	30,483	41,926	100,241
紅股發行(附註13)	1,800	(1,800)	-	-	-	-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未經審核)	-	-	-	-	2,411	2,41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4,337	102,652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於Beyond Elite Limited(「Beyond Elite」)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之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股東張俊濤先生(「張先生」)及梁子健先生(「梁先生」)控制。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08	5,73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32)	(17,42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765)	6,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289)	(5,3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4	9,3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295	3,9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和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2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期間，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的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的公平值。本集團的業務僅為於兩個期間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附註2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紅酒	74,632	83,700
白酒	5,529	4,338
葡萄氣酒	1,703	2,665
烈酒	6,025	6,837
葡萄酒配套產品	106	132
其他產品	-	1
	87,995	97,6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全部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為數13,7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3,951,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全部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230	267
融資租賃承擔	215	9
	445	276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10	488
遞延稅項	461	469
	671	957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均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薪酬	300	3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058	5,456
銷售佣金	746	9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0	196
員工成本總額	7,024	6,56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2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5	512
辦公物業、倉庫及零售店的經營租賃付款	2,745	2,922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盈利(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2,482	2,411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00,000	2,400,000

由於兩個期間概無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4,079,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汽車及遊艇的賬面值分別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約零及12,30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19,000港元及12,996,000港元)。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	15,303	15,894
已付貿易訂金	5,205	9,40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856	2,88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23,364	28,183
分析如下		
即期	22,093	26,866
非即期	1,271	1,317
	23,364	28,1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通常，零售店門市客戶不獲提供信用期。授予與本集團有良好業務關係的長期及批發客戶的信用期不超過120天。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主要指有關銷售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的應收客戶款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交付日期(接近相關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5,744	6,503
31至60天	2,443	643
61至90天	195	2,689
90天以上	6,921	6,059
	15,303	15,894

所有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均應收自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且概不知悉任何客戶拖欠還款。

賬面值為3,9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751,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並未就此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各有關客戶隨後已結清賬款，或彼等過往並無拖欠還款，故有關款項仍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3,061	5,281
已收貿易訂金	4,776	4,24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768	3,320
	10,605	12,848

除已付貿易訂金外，採購貨品的信用期為30至60天。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761	3,817
31至60天	180	159
61至90天	91	195
90天以上	1,029	1,110
	3,061	5,2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進口貸款	11,712	14,141
無抵押進口貸款	793	6,818
	12,505	20,959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所有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已發行資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8,000,000	10,000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960,000	1,200
已發行紅股(附註iii)	1,440,000	1,80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2,400,000	3,000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2,400,000	3,000

附註：

- i) 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股份。
- iii)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完成的紅股發行，合共1,440,000,000股紅股已予發行，基準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配三股紅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關聯方的銷售		
— 張先生	370	82
— 梁先生	497	249
— 張詠純女士	—	10
— 名錶滙有限公司(「名錶滙」)(附註i)	5	33
	872	374
就倉庫向梁先生支付或應付的 租金開支(附註ii)	240	240

附註：

- i) 名錶滙是由張先生控制的私營有限責任公司。
- ii)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倉庫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先生所作承擔為2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參考本集團表現而釐定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412	2,353
離職後福利	46	46
	2,458	2,399

業務回顧及展望

香港零售市場正溫和地復甦。根據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發佈的「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所公佈，按零售店種類劃分的零售業總銷售價值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69億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14億港元，同比增加約2.2%。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減少約9.9%至約88.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97.7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紅酒及烈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83.7百萬港元及6.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74.6百萬港元及6.0百萬港元。

面對全球經濟前景陰晴不定、歐元及英鎊兌美元及港元升值、香港零售市場持續疲弱，加上優質葡萄酒行業內競爭愈見激烈，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營商環境持續不穩並充滿挑戰。

紅酒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及利潤增長的主要來源。為應對香港零售市場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開創並採用新營銷渠道及購物方式，調整銷售及營銷策略，客製化庫存組合，從而提高銷量。

展望將來，儘管環球經濟未見明朗，但鑒於香港及中國對優質葡萄酒的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對自身作為香港優質葡萄酒主要零售商的地位仍充滿信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最新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賣方(「賣方」)就可能收購一間公司(即 NSX Limited(「NSX」))的13.42%已發行股本(「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NSX為一間於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及營運(其中包括)National Stock Exchange of Australia(澳洲國家證券交易所)(「NSXA」)，而NSXA自二零零零年二月起獲澳洲政府發牌，並獲准經營買賣金融證券的股票市場，例如提供(其中包括)股本證券上市、企業債務及投資計劃單位的融資。NSXA為多間於澳洲及海外符合其上市規則要求的公司上市，包括但不限於從事物業、金融、投資、生物科學、消費品、資訊科技、農業、基礎建設、媒體、資產管理、地區銀行、保健及勘探的發行人。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本公司宣佈，其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與賣方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作出有關可能收購事項的公告。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增強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潛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7.7百萬港元減少約9.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8.0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1百萬港元減少約7.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百萬港元減少約4.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7百萬港元增加約0.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2,000港元增加約84.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5,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八月收購遊艇的代價13,600,000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6,000港元增加約61.2%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5,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就所購置遊艇支付融資租賃承擔的利息所致。

所得稅開支

相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由約1.0百萬港元減少約29.9%至約0.7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百萬港元增加約2.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資產	115,651,000 港元	124,010,000港元
流動負債	24,896,000 港元	35,551,000港元
流動比率	4.65	3.49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4.65倍，而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3.49倍，主要是由於採購存貨下跌導致銀行借款減少40%所致。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約11.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8.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借款總和除以權益計算)約為19.4%(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9.4%)。本集團借款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與銀行融資等流動資金充裕，相信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承擔

本集團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辦公物業有關。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0,22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865,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銀行結餘6,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5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0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8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7.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6.6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授予表現出色的員工年終花紅，以吸納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服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1,140,000股股份	0.46%
梁子健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張俊濤先生的配偶Lin Shuk Shuen女士實益擁有11,140,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持有本公司772,14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Silver Tyco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Lin Shuk Shuen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附註3)	772,140,000股股份	32.17%
Ma Pui Ying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中歐盛世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受託人	237,830,000股股份	9.9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 Silver Tycoon Limited 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持有 Silver Tycoon Limited 所持 761,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持有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所持 739,500,000 股股份的權益。
3. Lin Shuk Shuen 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 Silver Tycoon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及其實益擁有的 11,14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 Pui Ying 女士為梁子健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梁子健先生(本身及透過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給予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合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權益衝突。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更高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且董事將盡全力促使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守則及條文。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少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概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制度；審閱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與外聘核數師溝通；評核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表現；以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兆麒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期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